

关于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申请文件反馈意见中 有关财务事项的说明

天健函〔2020〕858号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由华菁证券有限公司转来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1209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显示，我们已对反馈意见所提及的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盈峰环境公司”或“公司”）财务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现将核查如下：

一、申请人在2019年末商誉账面余额61.70亿元

请参照第八号

监管风险提示第8号——商誉减值

（一）商誉的形成原因

1. 2019年末商誉形成情况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末原值	期末已计提的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长沙中联重科环境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联环境公司”）	5,714,428,315.99	13,209,901.26[注]	5,701,218,414.73
深圳市绿色东方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色东方公司”）	78,074,688.12		78,074,688.12
佛山市盈峰环境水处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处理公司”）	316,465,481.91		316,465,481.91
浙江上风高科上专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专实业公司”）	100,455,813.40		100,455,813.40
辽宁东港电磁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港电磁线公司”）	14,818,794.95	14,818,794.95	
合 计	6,224,243,094.37	28,028,696.21	6,196,214,398.16

[注]中联环境公司商誉减值系收购中联环境公司时包含了原在非同一控制

6,841.63 万元，差额 1,825.04 万元调整资本公积。

收购绿色东方公司的商誉计算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序 号	项 目	金 额
1	支付对价(合并成本)	10,054.90
2	2015 年 10 月 31 日绿色东方账面净资产	4,406.72
3	绿色东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4,406.72
4	商誉(4=1-3*51.00%)	7,780.74

(3) 水处理公司

公司于 2016 年 8 月非同一控制下合并水处理公司 100.00% 股权，交易价格(合并成本)为 44,413.79 万元。2016 年 8 月 31 日，经审计的水处理公司账面净资产 12,767.24 万元，并参考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广信评报字(2016)第 358-1 号、中广信评报字(2016)第 358-2 号)，确定合并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 12,767.24 万元。

收购水处理公司的商誉计算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序 号	项 目	金 额
1	支付对价(合并成本)	44,413.79
2	2016 年 8 月 31 日水处理公司账面净资产	12,767.24
3	水处理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12,767.24
4	商誉(4=1-3*100.00%)	31,646.55

(4) 上专实业公司

公司于 2013 年 11 月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上专实业公司 62.626% 股权，交易价格(合并成本)为 19,259.55 万元。2013 年 11 月 31 日，经审计的上专实业公司账面净资产 14,570.41 万元，并参考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坤元评报(2013)684 号)，确定合并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14,570.41 万元。

2014 年 9 月，公司持有上专实业公司股权比例从 62.626% 增加至 100.00%，增持成本 11,305.60 万元，按取得的股权比例计算的上专实业公司净资产份额为 6,372.46 万元，差额 4,933.14 万元调整资本公积。

原因，公司经营范围未发生变化，继而影响公司分摊商誉所有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资产组组合构成的，应将商誉账面价值重新分摊至受影响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基于以上判断，2018年前，公司收购的环保类业务主体核算的主体均能独立产生现金流量，且相互之间协同效应较弱，故公司采用按会计核算的主体作为单个商誉对应的资产组，分别测试商誉减值测试。

2018年12月中联环境公司并入公司后，公司考虑中联环境公司城乡环卫一体化运营业务与公司原有的垃圾焚烧发电业务显著高于垃圾处置固废处理业务无论从业务获取、生产经营活动方式、现金回报实现方式均存在相似性，且公司为整合集团资源、提升整体效益，管理层已逐步开始对其进行一体化管理，且在打造垃圾转运-填埋-发电的智能环卫体系，故将原中联环境公司城乡环卫一体化运营资产组与绿色东方公司垃圾焚烧发电运营资产组认定为城乡环卫一体化运营资产组组合，并将中联环境公司原商誉 57.14 亿元根据两项业务贡献毛利比例重新分摊至环卫车辆装备制造销售资产组和城乡环卫一体化运营资产组组合，分别分摊 563.62 亿元和 0.78 亿元。

按照《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 8 号—商誉减值》的相关规定，公司以上述资产组组合的认定符合公司管理意图及业务发展模式。

2. 商誉分摊金额的计算过程和依据

根据《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 8 号——商誉减值》的规定，公司应在充分考虑能够受益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基础上，将商誉账面价值按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所占比例进行分摊。在确定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时，应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的有关要求执行。中联环境 57.14 亿元商誉按 2018 年度各自业务贡献的毛利比重分配，分配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大 类	细 类	收 入	成 本	毛 利	分摊收购中联的商誉
环卫车辆装备制造销售	环卫车辆装备制造销售	774,639.81	532,496.58	242,143.23	563.621.08
城乡环卫一体化运营	垃圾转运	23,213.15	20,577.78	2,635.37	0.134.19
	填埋及处置	1,281.65	559.64	725.01	1.03.76
	淮安晨浩固废公司	321.56	1,105.11	[1.1]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归属于本公司应确认的商誉减值损失
环卫车辆装备制造销售资产组	1,270,607.55	1,247,741.40	
城乡环卫一体化运营资产组组合	254,468.60	247,039.74	
水治理运营资产组	571,107.78	563,931.99	
风机制造销售资产组	88,115.88	87,588.75	
小计	1,612,292.28	1,579,242.88	

[注]在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公司采用基于包含商誉的最小资产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方法，对于城乡环卫一体化运营资产组组合，分别预测原中联环境公司城乡环卫一体化运营资产组与绿色东方公司垃圾焚烧发电运营资产组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可收回金额)。

原中联环境城乡环卫一体化运营资产组与绿色东方垃圾焚烧发电运营资产组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可收回金额)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原中联环境公司城乡环卫一体化运营资产组	绿色东方公司垃圾焚烧发电运营资产组	资产组组合
①分摊至本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账面价值(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6,134.19	9,495.03	15,629.22
②分摊至本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含少数股东权益)	12,027.09	13,081.71	25,108.80
③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	78,131.69	138,262.51	216,394.20
④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④=②+③	90,159.52	156,880.22	247,039.74
⑤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	95,200.60	159,268.00	254,468.60
⑥归属于公司应确认的商誉减值损失⑥=⑤-④(正数为减值)	5,041.08	2,387.78	7,428.86
是否减值	不减值	不减值	不减值

如上表所示，原中联环境公司城乡环卫一体化运营资产组和绿色东方公司垃圾焚烧发电运营资产组单独考虑减值测试结果均显示不减值，不存在因资产组组合认定变化而影响商誉减值测试结果的情况。

2. 商誉减值测试具体过程与方法

(1) 重要假设及依据

[注 2] 详见可收回金额的确定方法之所述。

[注 3] 长沙中联环境制造销售资产组 2020 年至 2024 年预测期收入增长率分别为 12.02%、9.13%、

6.19%、4.26%、0.00%（根据往年订单订单历史数据、经营预算及分地区业务增长率综合预测）。

3. 各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方法的关键参数信息量化分析

(1) 环卫车辆装备制造销售资产组关键参数分析

1) 预测年限的确定

在对企业收入成本结构、资本结构、资本性支出、投资收益和风险水平等综合分析的基础上，结合宏观政策、行业周期及其他影响企业进入稳定期的因素，确定预测期为 2020 年-2024 年，共 5 年，稳定增长期为无限期。

2) 收入增长率、毛利率

环卫车辆装备制造销售资产组收入来源包括中联环境公司、长沙中联环境产业有限公司设备销售，其中，以中联环境公司为主，以长沙中联环境公司为辅进行分析。

A. 收入预测

收入预测中设备销售收入预测分为数量及单价预测，数量根据客户订单、历史增长率、管理层预估及行业发展状况估计，单价根据前期订单单价，价格基本保持预测期每年 1.00% 的幅度下降，其他环境项目及配件收入根据历史情况按每年 2.00% 的增长。

项目	明细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稳定期
销售数量	除雪车(台)	174.00	209.00	240.00	264.00	291.00	291.00
	纯电动-洒水车(台)	520.00	755.00	981.00	1,375.00	1,531.00	1,531.00
	纯电动-清扫车(台)	459.00	597.00	746.00	933.00	1,119.00	1,119.00
	纯电动-垃圾车(台)	245.00	343.00	446.00	557.00	669.00	669.00
	纯电动-市政车(台)	8.00	10.00	12.00	14.00	16.00	16.00
	垃圾车(台)	9,818.00	9,818.00	10,800.00	11,340.00	11,907.00	11,907.00
	垃圾站(台)	2,316.00	2,432.00	2,554.00	2,681.00	2,810.00	2,810.00
	清扫车(台)	4,261.00	4,474.00	4,698.00	4,933.00	5,081.00	5,081.00
	清洗车(台)	3,669.00	3,764.00	3,952.00	4,150.00	4,275.00	4,275.00
	市政车(台)	1,010.00	1,111.00	1,222.00	1,344.00	1,478.00	1,478.00
	天然气车(台)	311.00	342.00	376.00	414.00	455.00	455.00

合理。

B. 成本预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材料费	510,548.42	540,609.57	578,638.18	615,125.30	650,100.54	685,332.21
能源动力	687.07	764.50	847.56	930.08	1,005.54	1,085.82
人工费用	11,246.29	11,287.75	11,400.22	11,151.35	11,167.65	11,167.65
制造费用	8,554.05	9,307.28	9,716.79	10,457.45	11,211.45	11,220.97
其他业务成本	1,622.21	1,703.32	1,788.48	1,871.91	1,911.00	1,911.00
合 计	570,540.95	634,365.14	701,750.63	769,182.40	831,294.03	831,303.56
成本增长率(%)	8.21	11.19	10.62	9.61	8.08	0.00

成本预测增长率与收入增长率基本保持一致。

3) 税前折现率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确定

折现率是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资产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及《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3号-商誉减值》的相关规定，本次折现率采用税前折现率。与同行业折现率对比如下：

项 目	税前折现率
本公司	13.59%
航天晨光	14.42%
启迪环境	11.40%-12.53%

经比对，公司折现率与同行业公司折现率相差不大。

以上环卫车辆装备制造销售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可收回金额)参考利用了公司聘请的中瑞世联资产评估(北京)有限公司出具的《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商誉减值涉及的长沙中联重科环境产业有限公司装备制造资产组可回收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瑞评报字[2020]第000271号)。

(2) 城乡环卫一体化运营资产组组合中原中联环境公司城乡环卫一体化运营资产组关键参数分析

1) 收入增长率、毛利率

中联环境公司城乡环卫一体化运营资产组收入主要来源于环卫运营合同纠纷

价的上涨。

以仙桃项目公司2019年预测为例,根据PPP合同约定,仙桃项目公司自2019年开始运营,运营期至2041年,此处只列示最近五年的预测情况如下。

A. 收入预测

项目	明细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处理量	垃圾处理量(吨)	366,000	48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上网电量(万度)	9,569	12,480	13,500	14,250	14,250	14,250
	炉渣量(吨)	73,200	96,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含税单价	单位垃圾处理费(元/吨)	78.00	78.00	85.60	85.60	85.60	93.90
	单位基础电价(元/度)	0.4161	0.4161	0.4161	0.4161	0.4161	0.4161
	上网电价补贴电价(元/度)	0.2339	0.2339	0.2339	0.2339	0.2339	0.2339
	单位炉渣(元/吨)	23.00	23.00	23.00	23.00	23.00	23.00
含税收入(万元)	垃圾处理费	2,854.80	3,744.00	4,280.00	4,280.00	4,280.00	4,695.00
	上网电收入--基础电价	3,981.69	5,192.93	5,610.00	5,929.43	5,929.43	5,929.43
	上网电收入--补贴电价	2,238.21	2,919.07	3,157.65	3,333.08	3,333.08	3,333.08
	炉渣收入	1,683.36	2,208.00	2,300.00	2,300.00	2,300.00	2,300.00
不含税收入(万元)	垃圾处理费	2,526.87	3,313.27	3,787.61	3,787.61	3,787.61	4,154.87
	上网电收入--基础电价	3,523.62	4,595.51	5,047.11	5,247.28	5,247.28	5,247.28
	上网电收入--补贴电价	1,980.71	2,582.65	2,819.58	2,949.63	2,949.63	2,949.63
	炉渣收入	148.99	195.40	203.54	203.54	203.54	203.54
合计	收入合计(万元)	8,179.69	10,687.43	11,756.64	12,188.63	12,188.63	12,555.21
	收入增长率(%)						

仙桃项目预计2022年可达到PPP合同约定的垃圾处理量、上网电量、炉渣处理量最大量,后续年度预测处理量保持不变。

单位垃圾处理费根据PPP协议约定,每三年可根据未来CPI(消费者物价水平)的平均值调整一次,故公司预计2022年调价9.74%,以后每三年按上浮9.70%左右调整单位垃圾处理费,基础电价、补贴电价、单位炉渣费则在运营期保持不变。

B. 成本预测

单位:万元

明 细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营业收入	15,000.14	15,000.14	15,000.14	15,000.14	15,000.14	15,000.14
营业收入增长率(%)	2.36	-0.76				
营业成本	7,337.19	7,359.87	7,359.87	7,359.87	7,359.87	7,359.87
营业成本增长率(%)	-0.05	0.31				
毛利率(%)	51.53	51.01	51.01	51.01	51.01	51.01

水治理运营资产组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的收入增长率分别是 12.61%、4.80%、32.47%，最近三年的平均增长率为 16.63%，由于污水处理量和污泥处理量已经基本处于稳定水平，故预计 2022 年开始收入成本保持稳定，直到 2029 年开始部分项目陆续结束服务期收入成本下降，较为合理。

2) 税前折现

水治理运营资产组结合自身收益率水平，参考公司其他资产组折现率确定税前折现率 12.79%，经查，同行业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折现率在 9.25%-14.23%，公司税前折现率与行业水平相差不大。

(5) 风机制造销售资产组现金流分析

1) 预测年限的确定

在对企业收入成本结构、资本结构、资本性支出、投资收益和风险水平等综合分析的基础上，结合宏观政策、行业发展趋势等影响企业未来发展的因素，确定预测期为 2020 年-2024 年，共 5 年，稳定增长期为无限期。

2) 收入增长率、毛利率

单位：万元

明 细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永续期
营业收入	81,375.89	88,805.00	94,304.03	98,317.61	99,173.38	99,173.38
营业收入增长率(%)	12.82	9.13	6.19	4.26	0.87	
营业成本	54,600.52	57,993.03	60,935.23	64,015.10	67,576.00	67,576.00
营业成本增长率(%)	9.81	9.54	6.58	4.68	1.13	
毛利率(%)	32.82	32.57	32.32	32.04	31.87	31.87

风机制造销售资产组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的收入增长率分别是 15.61%、25.35%、38.97%，最近三年的平均增长率为 26.04%，与历史数据相比，预测期的收入增长率低于近三年平均增长率，并且逐年下降，符合市场逻辑，较为合理。

二、申请人最近三年在建工程余额增长较为较快。

请申请人补充说明最近三年一期末在建工程余额较上年

合理性；请保荐机构及会计师核查最近三年一期申请人在建工程转固是否及时、准确并发表明确意见。（反馈意见第十二条）

（一）请申请人补充说明最近三年一期末在建工程余额较上年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

最近三年一期末在建工程明细情况

单位：万元

分明细	2020 年一季度末 (未审)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在建工程账面余额	169,079.12	155,046.24	144,777.57	87,331.1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35.92	135.92
在建工程账面价值	168,470.12	155,046.24	144,636.65	87,196.20
变动金额	13,423.88	10,409.59	57,441.45	
变动幅度(%)	8.66	7.20	65.88	

最近三年一期末公司在建工程金额持续增加，主要系新签 PPP 项目开工及持续投入进度加快，在建工程在产项目变动如下：

1. 2018 年度在建工程变动情况

2018 年度公司在建工程余额较年初增长，呈 1,455 万元，增长比例 65.88%。

主要系新增环保产业园、通山星舟 BOT 项目、嘉鱼星舟 BOT 项目和铜仁 PPP 项目投入施工建设所致，前五大项目基本情况和 2018 年末工程进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总预算 (不含税)	2018 年投入	2018 年末余额	工程进度(%)
仙桃 BOT 项目	湖北省仙桃市城市管理局/仙桃市人民政府	5.79 亿	18,162.36	25,045.00	99.00
嘉鱼星舟 BOT 项目	嘉鱼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10 亿	12,366.55	12,366.55	100.00
通山星舟 BOT 项目	通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14 亿	13,366.55	13,366.55	100.00
环保产业园	本公司	4.27 亿	13,163.13	13,165.85	31.00
铜仁 PPP 项目	铜仁市碧江区环境卫生管理局	2.40 亿	10,105.35	10,105.35	100.00

嘉鱼星舟 BOT 项目	嘉鱼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79 亿	1,816.94	17,676.79	98.00
通山星舟 BOT 项目	通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56 亿	1,980.19	15,346.74	98.00
铜仁 PPP 项目	铜仁市碧江区环境卫生管理局	2.46 亿	4,286.29	14,829.63	59.00
盈和 PPP 项目	仙桃市城市管理局	4.19 亿	6,836.22	10,086.16	24.00
鄱阳垃圾焚烧 BOT 项目	江西省鄱阳县城管局	4.13 亿	9,913.42	9,913.42	24.00
通山通大 BOT 项目	通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32 亿	4,255.76	4,255.76	32.00
小 计			55,176.40	111,236.19	

(1) 2018 年 8 月公司与仙桃市城市管理局签订仙桃市纸厂经济产业园 PPP 项目特许经营协议，项目包括餐厨垃圾资源化利用等六个子项目（30 年合作期）、仙桃市环保科技有限公司（11 年合作期）和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10 年合作期）。公司按协议约定成立仙桃盈和环保有限公司，并于 2019 年 8 月开始施工建设，2019 年度工程实际投入 6,836.22 万元，截止 2019 年末工程进度 24.00%。

(2) 2009 年 8 月公司与江西省鄱阳县城管局签订鄱阳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项目 PPP 特许经营协议，特许经营权的期限为 30 年（含建设期）。公司按协议约定成立鄱阳县绿色东方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因政府项目审批环评等手续办理时间未开工建设。项目建设选址确定后，2019 年 3 月公司与江西省鄱阳县城市管理局签订鄱阳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项目 PPP 特许经营协议补充协议，补充投资规模、建设期和垃圾处理价格等条款。2019 年度实际投入 9,913.42 万元，工程进度 24.00%。

(3) 2018 年 8 月公司与通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签订通山通大污水处理工程 PPP 项目特许经营协议，特许经营权的期限为 30 年（含建设期）。公司按协议约定成立通山县通大污水处理技术有限公司，并于 2019 年 1 月开始施工建设，2019 年度实际投入 4,255.76 万元，截止 2019 年末工程进度 32.00%。

3. 2020 年一季度在建工程变动情况

2020 年一季度末公司在建工程余额较期初增长 13,423.88 万元，增长比例

8.66%，系在建工程项目持续投入及新开工项目所致，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工程名称	业主方	总预算	本期投入额	期末余额	工程进度(%)
------	-----	-----	-------	------	---------

营效果通过政府绩效考核后结转至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2020 年一季度张家界
在建工程发生额系新投入垃圾站建设支出。

(二) 请会计师核查最近三年一期申请人对在建工程结转是否及时准确并发表明确意见

1. 在建工程结转的时点及金额依据: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 2) 在建工程应当按照实际成本进行计量。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 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

公司在建工程主要系待安装设备、房屋建筑物新建及改造等项目、涉及特许经营权的在建工程项目和其他零星工程。公司涉及特许经营权的在建工程项目主要系与政府业主方直接签订 PPP 项目协议的工程, 具体包括建设-运营-移交 (BOT)、管理合同 (MC)、委托运营 (OM)、建设-拥有-运营 (BOO)、转让-运营-移交 (TOT)、改建-运营-移交 (ROT) 等不同运作方式。根据准则规定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 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

(1) 待安装设备: 自安装调试验收完成后结转至固定资产专用设备或通用设备

(2) 房屋建筑物新建及改造项目: 待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至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3) 涉及特许经营权的在建工程项目

1) 垃圾焚烧类项目结转时点为: 项目建成达到连续稳定运行 12 小时 (12 小时连续负荷试运行), 开始产生比较稳定的垃圾处理收入以及发电收入;

2) 污水处理类项目结转时点为: 2018 年以前由政府组织项目验收, 出具正式出水通知书; 2018 年以后由企业组织并完成自主验收流程, 提交污水处理水质检测报告、项目专家组验收和网上公示流程;

3) 环卫一体化项目一般包括工程建设和运营服务两部分, 垃圾站和填埋设施等环卫设施建设完成并达到可使用状态时结转至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 环卫车辆等环卫设备自实际投入运营并按约定通过政府绩效考核后结转至无形资产特

阜南 BOT 项目	零星工程		2,598.09		2017 年项目主体工程转无形资产, 2018 年 1 月项目附属垃圾渗滤液工程建成运营后, 达到可使用状态
醴陵填埋项目	环卫一体化		8,482.88	1,798.30	验收, 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
零星工程	零星工程	2,991.34		3,418.36	验收, 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
待安装设备	待安装设备			1,101.00	验收, 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
小计		10,725.63	72,511.05		
本期转固、转入无形资产总额		11,287.20	79,314.97		
结转金额占比(%)		95.70	91.42		

4. 2019 年度大额在建工程项目结转情况

单位: 万元

工程名称	类型	转入固定资产	转入无形资产	期末数	结转时点
仙桃垃圾焚烧 BOT 项目	垃圾焚烧		2,026.04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验收
顺德污水厂 BT 项目	污水处理类		9,891.80		大门和容桂污水处理厂改造项目取得污水处理水质检测报告、项目专家组验收并完善运营展示流程
汉寿垃圾压缩站工程项目	环卫一体化		3,721.82	100.82	验收, 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
枣庄环卫一体化 BOT 项目	零星工程		1,400.00		验收, 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
部件涂装车间工程	房屋建筑物	3,000.71			验收, 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
安远环卫一体化 PPP 项目	环卫一体化		2,581.87	1,087.40	环卫车辆已投入运营且运营效果通过政府绩效考核
醴陵填埋项目	环卫一体化		1,1810.09	886.78	新设备验收, 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
麓二园北厂区西地块建设	房屋建筑物				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 尚余部分建筑物仍在建设中
麓二园展示中心建设	房屋建筑物	2,561.18			
麓二园员工食堂	房屋建筑物	2,003.52		301.39	

1. 核查程序

为核查上述事项，我们实施了如下程序：

- (1) 了解公司关于在建工程项目的内部控制措施并执行控制测试程序；
- (2) 访谈公司管理层，了解在建工程快速增加的主要原因，新增在建工程项目基本情况(开工时间、总投资额、主要供应商等)和各期实际投入情况；
- (3) 查阅明细账核实在建工程的增加和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情况，并检查相应的 PPP 协议、主要供应商合同、发票和银行付款单、监理单位监理报告、施工单位进度确认单及验收单、试运行报告等；核查在建工程增加的真实性、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时点的准确性；
- (4) 实地观察、检查大额在建工程项目。

2. 核查结论

经核查，我们认为：(1)最近三年一期末，公司在建工程快速增加主要系自 2018 年开始，公司的环保、固废、新增 PPP 项目、BOT 项目的陆续开工和持续建设投入额较大所致，在建工程变动符合公司的实际业务情况；(2)最近三年一期末，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及时将符合规定的在建工程项目办理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程序，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时准确。

专此说明，请予审核。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签名] [印章]

中国注册会计师：[签名] [印章]

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六日